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

成教技发〔2018〕54号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关于 组织开展教育信息技术研究 2018 年度国家级 和省级课题申报的通知

成都天府新区、成都高新区基层治理和社会事业局，各区（市）县教仪电教馆（站）、技装中心，市直属学校：

根据《四川省电化教育馆关于组织开展教育信息技术研究 2018 年度国家级和省级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川教馆函〔2018〕24 号）和《四川省教育信息技术科研课题管理办法》（川教馆〔2011〕10 号）要求，成都市将组织开展教育信息技术研究 2018 年度国

国家级和省级课题立项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条件及要求

课题申报条件及要求，详见《四川省电化教育馆关于组织开展教育信息技术研究 2018 年度国家级和省级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见附件)。

二、申报时间及流程

(一) 国家级课题申报

请申报单位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前，登录全国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管理平台 (<http://ktgl.ncet.edu.cn>)，按要求申报国家级课题。省电教馆审核通过后，向中央电教馆推荐。

(二) 省级课题申报

请申报单位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，登录四川省教育信息技术科研课题网 (<http://keti.scedu.com.cn>) 进行实名制注册，并在线填写《四川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立项申报表》。

10 月 15 日前，各区(市)县电教馆(站)在线完成对课题的申报资格和申报内容规范性审核。

10 月 30 日前，成都市完成申报课题的审核推荐工作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 各区(市)县电教馆(站)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前将《四川省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 2018 年度立项申报汇总表》(见附件)发至 540424896@qq.com。

2. 请各区(市)县认真做好本年度课题申报的组织工作，

督促课题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课题申报。

联系人：毛雅雯，联系电话：028-86134132。

附件：四川省电化教育馆关于组织开展教育信息技术研究
2018年度国家级和省级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

2018年5月30日

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办公室

2018年5月30日印发
